

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债券代码：113636

债券简称：甬金转债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镨赛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5,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0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甬金金属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6,000 亿越南盾（约合人民币 15,789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52,499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佛山市甬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532,173.51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7.65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情况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于 2026 年 3 月 9 日签署了《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合同编号：BZ053026000277），为控股子公司江苏镨赛精工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江苏镨赛”）申请的最高债权本金人民币最高不超过 5,000 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方只涉及公司一家，江苏镨赛少数股东对本次担保按照其相应少数股权比例提供一般保证担保的反担保。

2. 公司与越南工商股份商业银行胡志明市分行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签署了《担保合同》（合同编号：02/2026），为控股子公司甬金金属科技（越南）有限公司（下称“越南甬金”）申请的借款提供最高不超过 6,000 亿越南盾（约合人民币 15,789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方只涉及公司一家，越南甬金少数股东对本次担保按照其相应少数股权比例提供一般保证担保的反担保。

3.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BZ476630120262037），为控股子公司佛山市甬金新材料有限公司（下称“佛山甬金”）申请的最高债权本金人民币最高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方只涉及公司一家，佛山甬金少数股东对本次担保按照其相应少数股权比例提供一般保证担保的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5年4月8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2025年5月6日，该议案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5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预计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2025年9月1日，该议案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担保事项金额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担保预计的相关事项，2025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65亿元，敞口余额不超过45亿元（含存量及2025年预计新增，包括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及以上的子公司担保总额15亿元，担保余额为1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担保总额为50亿元，担保余额为35亿元，两者担保额度可以进行内部调剂，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公司管理层可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范围内，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担保相关事宜。（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调整并补充预计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公司本次为佛山甬金的担保占用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担保额度，为江苏镡赛、越南甬金的担保占用公司为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子公司担保额度，具体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	------	------------	--------------	--------------	--------------	-----------------------	---------	--------	--------

			率 (%)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市甬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38	70.51	0	10,000	1.41	至 2025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否	是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镠赛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85	46.24	3,000	5,000	0.71	至 2025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否	是
	甬金属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72	52.57	52,499	15,789	2.23	至 2025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否	是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江苏镠赛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镠赛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85% 朱顺火持股 3.6% 金华瑞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6% 杨溢持股 3.6% 沈宇龙持股 3.0%

	张伏兵持股 1.2%		
法定代表人	杨美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12MA229BRE8A		
成立时间	2016 年 8 月 31 日		
注册地	南通市通州区金新街道希望路 101 号		
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销售；金属结构销售；专用设备修理；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631.71	30,007.02
	负债总额	15,550.01	11,491.80
	资产净额	18,081.69	18,515.22
	营业收入	24,353.53	28,938.53
	净利润	-433.53	-874.51

2、甬金金属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甬金金属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72% 佛山市联鸿源不锈钢有限公司持股 28%
法定代表人	邵星
成立时间	2019 年 4 月 10 日
注册地	越南前江省新福县新立第一社龙江工业园 132A、133A、

	135、136A 号地块		
注册资本	110,000,000 美元		
经营范围	加工不锈钢、精密超薄不锈钢板，加工、制造不锈钢板、金属材料。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 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5,431.45	191,262.26
	负债总额	107,999.88	109,851.02
	资产净额	97,431.57	81,411.24
	营业收入	201,175.79	373,483.20
	净利润	2,058.12	20,945.40

3、 佛山市甬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佛山市甬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8% 佛山市拓普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34% 佛山市甬达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5% 佛山市甬誉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5%
法定代表人	李庆华
成立时间	2022 年 6 月 17 日
注册地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潭洲工业区三路 38 号力源金属物流城 H 区 2 座 3 楼 1 号（住所申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9月（未 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369.26	19,451.04
	负债总额	15,771.71	13,872.73
	资产净额	6,597.55	5,578.31
	营业收入	194,158.59	268,013.60
	净利润	1,019.24	443.02

注：根据公司与佛山市拓普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市甬达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佛山市甬誉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约定，公司享有佛山甬金51%的股东会表决权，且佛山甬金三名董事中有两名董事由公司委派，公司可以控制佛山甬金。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项目	《最高额连带责任保 证书》（合同编号： BZ053026000277）	《担保合同》（合同编 号：02/2026）	《最高额保证合同》（合 同 编 号： GBZ476630120262037）
担保 方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被担 保方	江苏镡赛精工科技有 限公司	甬金金属科技（越南） 有限公司	佛山市甬金新材料有限 公司
债权 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南通分行	越南工商股份商业银 行胡志明市分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分行
担保 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 金额	最高额债权本金人民 币5,000万元	6,000亿越南盾（约合 人民币15,789万元）	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人 民币10,000万元
担保 范围	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 金及按主合同约定计 收的全部利息（包括 罚息和复利）、以及债 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	担保人同意保证借款 人及时、足额偿还所有 信用合同（包括但不限 于贷款合同）产生的所 有债务（包括本金、利	债权之本金及基于该主 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 息（包括利息、复利、 罚息）、违约金、损害赔 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

	<p>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贵行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等）。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最高债权额的部分，公司自愿承担保证责任。</p>	<p>息、费用、罚金、损害赔偿和其他财务义务……）。借款人和被担保人在担保人签署本协议之前或之时或之后签署的、担保合同、贴现合同、与开立信用证有关的文件、其他信用合同及其后续修订（如有）...）文件。</p>	<p>（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p>
<p>保证期间</p>	<p>自本保证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三年之日止。若主合同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每期债务保证期间均为自本保证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若主合同项下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p>	<p>本担保合同有效期将持续至借款人履行完上述信用额度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借款本金及利息（如有）债务责任为止，但不得晚于2027年6月30日。</p>	<p>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p>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江苏镡赛、越南甬金、佛山甬金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是根据其业务发展及生产运营需求情况，并依照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授权开展的合理经营行为。江苏镡赛、越南甬金、佛山甬金目前经营正常，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且作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其履约能力和财务风险可控。江苏镡赛、越南甬金、佛山甬金少数股东已对相关担保按照其相应少数股权比例提供一般保证担保的反担保。本次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6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 532,173.5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7.65%；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 492,943.5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1.92%；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担保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此公告。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1 日